**附表1：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低碳经济学院2024届本科毕业实习工作推进表** | | | |
| 工作时间段 | | 事项 | 备注 |
| 前期准备阶段（第7学期7至17周）（2023年） | 第7周（10月16日-20日） | 2023届毕业生基本信息导入校友邦大学生实习实践管理平台（以下简称校友邦平台）。 | 如教师或学生在操作中遇到问题，可及时联络校友邦客服咨询。 |
| 第 8 周（10 月 23 日—27 日） | 学院成立毕业实习领导小组，负责毕业实习工作的组织与安排。 |
| 第 9 周—11 周（10 月 31 日—11 月 17 日） | 学院组督促教师及学生在校友邦平台注册激活。 |
| 第 12 周（11 月 20 日—11 月 24 日） | 学院将毕业实习工作方案报教务处。 |
| 第 13 周—16 周（11 月 27 日—12 月 22 日） | 学院联络校外实习基地。 |
| 第 17 周（12 月 25 日—12 月 29 日） | 学院召开实习动员大会，讲解实习要求等。 |
| 实习阶段（第8学期1-8周） （2024年） | 第 1 周—第 8 周（2 月 26 日—4 月21 日） | 学生实习阶段，利用校友邦平台记录实习周志和实习总结（报告），实习指导老师定时批阅监督学生的实习进度并对学生的实习周志、总结进行评阅打分。 |
| 总结阶段（第8学期9至12周） （2024年） | 第 9 周—10 周（4 月 22 日-5 月 5 日） | 指导老师在校友邦系统完成实习周志、实习总结的评分工作。 |
| 第 11 周（5 月 6 日—5 月 11 日） | 学院完成成绩评定、录入及总结材料报送工作。 |
| 第 12—13 周（5 月 13 日—5 月 26 日） | 学院完成材料归档及评优材料报送工作；  学院将毕业实习数据上报至全国大学生实习公共服务平台。 |